

云南省教育厅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 2023 年云南省 职业教育活动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州、市教育体育局，各高等职业院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每年 5 月第二周为职业教育活动周”的规定，结合《教育部等十部门关于做好 2023 年职业教育活动周相关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我省活动周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此件依申请公开）

2023 年云南省职业教育活动周 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根据《教育部等十部门关于做好 2023 年职业教育活动周相关工作的通知》要求，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新修订的职业教育法和《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推动现代职业教育“一体两翼五重点”建设改革；宣传展示职业教育服务人的全面发展、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所取得的重大改革成果；大力宣传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进一步在全社会营造关心支持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良好氛围。

二、时间和主题

（一）时间：2023 年 5 月 14—20 日。

（二）主题：技能：让生活更美好。

三、主要活动

各地州市、县、职业院校为活动点，做好系列活动。

（一）常规性活动

各地州市、职业院校通过“四开放”（开放企业、开放校园、

开放院所、开放赛场)、“三贴近”(贴近社会、贴近生活、贴近群众)、“两走进”(走进社区、走进乡村)等,因地制宜面向社会公众开展主题推介、技术技能展示服务、志愿帮扶等活动,为社区居民、市民群众提供健康护理、生活家政、家电维修保养、传统工艺体验、老年信息化技术普及推广活动等服务,向中小学学生开展科普活动,鼓励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继续举办“云上活动周”“线上逛校园”“网上开放日”等活动。

(二) 特色亮点活动

各地州市聚焦活动周主题,重点围绕推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精心设计地方特色亮点活动。各地州市要做好统筹规划,指导推出本地区1-2个重点活动区域,策划实施系列具有含金量、辨识度、影响力的重磅活动。

(三) 典型案例宣传

各校应总结在人才培养和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方面的亮点特色,结合典型人物、典型经验和典型事迹,深度挖掘案例闪光点,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开展好“劳模工匠进校园”“名师名匠进课堂”等系列活动。

(四) 其他活动

鼓励围绕职普融通,开展不同类型学校之间的交流活动。各地各校可根据《2023年职业教育活动周地方性活动参考清单》,结合实际开展活动。

四、加强宣传

(一) 职业教育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各单位要宣传好党的

二十大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部署、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指示精神、近年来职业教育领域的重要改革举措、各地学习和贯彻新修订的职业教育法取得的重要成果。

（二）职业教育改革发展重要成果。各单位要总结近年来职业教育在自信自强、守正创新中不断取得的成绩，特别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职业教育重大决策部署的典型改革成果和经验。

（三）职业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成果。各单位要按照实施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的重大部署，总结宣传国家职业教育智慧教育平台和地方职业教育数字化建设成果，体现数字赋能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新趋势。

（四）职业教育支撑经济社会发展成效。各单位要宣传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和专业结构优化、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访企拓岗促进就业创业、助力乡村振兴等方面取得的成果，重点突出职业教育支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作用和典型实践案例。

（五）技能成才的典型人物和事迹。各单位要围绕职业教育服务人的全面发展，大力宣传时代楷模、最美人物、大国工匠、能工巧匠，以及世界技能大赛、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云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优秀获奖选手和辅导教师的先进事迹，讲好良师倾心育人、学生成长成才等人物故事，宣传展示新时代职业院校师生的奋进风采。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协调。各州市教育行政部门和职业院校要高度重视、积极组织，会同有关部门精心组织好本地职业教育活动周。

（二）制定工作方案和宣传方案。各州、市教育体育局，各高等职业院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应结合实际制定本局（校）职业教育活动周方案，设计活动周宣传专栏或开设专门网站进行活动展示与宣传，并于2023年5月10日前将本地（校）职业教育活动周方案、宣传专栏（网站）地址、联络员联系方式等信息报送至教育厅职成处联系人邮箱。

（三）报送相关材料。活动周期间，各地、各院校认真收集典型案例、稿件、照片、视频等资料，并于2023年5月31日前将相关案例材料报送至教育厅职成处联系人邮箱。

（四）严守各项要求。各地各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委实施办法，加强安全防范措施，精心组织安排活动周相关活动，确保安全有序。

六、工作总结

在活动周期间，收集整理各地州市、各职业院校报送的典型案例、有关稿件、照片和视频等资料；活动周结束一周内，填报《2023年职业教育活动周情况统计表》（附件）、编制总结报告并报送云南省教育厅职成处联系人邮箱。

2023年职业教育活动周标识及海报电子版可通过教育部政府门户网站下载。

省教育厅职成教处

联 系 人：高明磊

联系电话：0871-65102801

电子邮箱：yunnands@163.com

附件：2023 年职业教育活动周情况统计表

附件

2023 年职业教育活动周情况统计表

报送单位: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序号	参与活 动的职 业院校 数(所)	参与活 动的职 业院校 教师数 (人)	参与活 动的职 业院校 学生数 (人)	参与活 动的职 业院校 学生参 与覆盖率	参与活 动的企 业数	参与总 人数 (人)	中 央 媒 体 对 活 动 报 道 总数	省 级 以 上 媒 体 对 活 动 报 道 总 数 (不 含 中 央 媒 体 报 道)	媒 体 报 道 总数	观 摩 体 验 活 动 项目数
1										
总计										

各州市教育行政部门收集辖区内学校数据，各高等职业院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单独报送。